福建省农业农村厅

闽农机函〔2022〕581号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金华牛哥机械有限公司违规行为处理的通知

各市、县（区）农业农村局，金华牛哥机械有限公司：

根据漳州市农业机械服务中心报告，并经调查、约谈，金华牛哥机械有限公司在参与福建省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中，其生产销售的3TGQ-4田园管理机存在使用柴油发动机替换汽油发动机、机具铭牌和机架号不符的情况，存在较重违规行为。根据《农业机械购置补贴产品违规经营行为处理办法（试行）》（农办财〔2017〕26号）、《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监管强化纪律约束的通知》（农办机〔2019〕6号）及福建省农机购置补贴违规经营行为处理相关规定要求，经研究决定作出如下处理意见：

一、暂停金华牛哥机械有限公司生产的3TGQ-4田园管理机在福建省的农机购置补贴资格，暂停期限3个月，暂停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执行。暂停期间，金华牛哥机械有限公司应按规定进行整改。暂停期满且完成整改的，生产企业可书面申请恢复农机购置补贴资格。暂停期满后6个月内，未收到生产企业书